**切結書**

本廠商 參與法務部矯正署自強外役監獄辦理**111肉用仔豬採購案**，對於廠商之責任，包括刑事、民事與行政責任及所僱用員工投保勞工保險、就業保險、全民健康保險及提繳勞工退休金，並已依規定繳納各該保險費及勞工退休金，切實遵守勞動法令規定，善盡雇主之責，並願確實遵行。

立書人

投標廠商：　　　　　 （蓋章）

負 責 人：　　　　　 　（蓋章）

中華民國 111年 月 日